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阮子晏
電話：03-8462860#317
傳真：03-8462782
電子信箱：ruanzihyan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設字第110001157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76550000A_1100011573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0001157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訂於本（110）年1月20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30分召開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修法分區座談會（北區場）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花蓮縣環境保護局110年1月14日花環空字第110000163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加速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工作，需要更有力的政策工具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爰啟動溫管法修法作業，規劃明確各部會權責，增加減碳管理工具；參考國際碳定價相關作法，納入收費機制，搭配補助減量作為之支用規劃，形成經濟誘因；並為減緩極端氣候衝擊，增列調適作為等修法方向。環保署已於去年年底提出溫管法修正草案，為廣徵各界意見，爰召開旨揭座談會。
- 三、為利準備會議相關事宜及響應節能減碳，電子報名表、會議議程（如附件）、發言單、溫管法修正草案及說明簡報等資料置於該署氣候公民對話平臺 (<https://www.>

110/01/18



climatetalks.tw/)，請參加者依報名期限報名及下載會議資料參閱，會議不提供紙本資料，如就各議題有意見者，歡迎於電子報名表提供，會議資訊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110年1月20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30分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孫運璿科技·人文紀念館多功能講堂（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二段6巷10號地下1樓）。

(三)報名期限：請於110年1月18日（星期一）中午12時前報名。

四、本會議採直播方式，直播連結置於該署氣候公民對話平臺（<https://www.climatetalks.tw/>）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